

国际体育组织学院

研究生参加学术活动管理及考核办法

为规范我院研究生参加学术活动管理，调动研究生自觉参加学术活动的积极性，追踪科学前沿，拓宽知识面，活跃学术气氛，促进学术创新，提高研究生的创新能力和独立思维能力，提高研究生的学术水平和交流能力。特制定本规定：

第一条 研究生学术活动是研究生培养的必修环节。研究生参加学术活动的范围包括国内外学术会议、学术讲座、学术论坛或其他活动。

第二条 研究生在校期间至少参加4次校内外学术活动，含至少1次学术报告。

第三条 硕士研究生参加学术活动学分要求达到1学分。其中在与研究生专业方向相关的国际学术会议上作专题报告，每场计1学分；在与研究生专业方向相关的由国家一级学会或相关部委职能司局举办的全国性学术会议上作专题报告，每场计0.5学分；在与研究生专业方向相关的国家一级学会下设二级学会举办的全国性学术会议上作专题报告，每场计0.3学分；参加其他学术活动，每场计0.10学分。

第四条 资助范围

（一）与研究生专业方向相关的国际学术会议

申请人应获得国际学术会议主办方的论文录用通知，且为论文第一作者、导师为通讯作者或第二作者，作者单位为北京体育大学，申请人应在会议上作专题报告。

（二）与研究生专业方向相关的由国家一级学会或相关部委职能司局举办

的全国性学术会议或国家一级学会下设二级学会举办的全国性学术会议

申请人应提供会议主办方的论文录用通知，且为论文第一作者、导师为通讯作者或第二作者，作者单位为北京体育大学，申请人应在会议上作专题报告。

第五条 资助标准

学院鼓励导师利用科研经费资助在读研究生参加与本人所学的专业领域相关的国内外各类学术会议。

参加国内外学术活动的研究生，其资助条件和标准按照《北京体育大学研究生参加高水平学术会议资助管理办法》执行，详见《北京体育大学研究生参加高水平学术会议资助管理办法》，并填写《北京体育大学研究生参加学术会议活动申请表》。

第六条 研究生应积极、主动地参加校内外本学科、专业或其他相关专业的各种学术活动。研究生每次参加学术活动后，要认真填写《北京体育大学国际体育组织学院研究生参加学术活动登记表》，达到规定要求后交学院研究生办公室备案核查。

第七条 所有研究生须达到上述要求后方可参加论文答辩。

国际体育组织学院

2019年10月15日

北京体育大学研究生参加学术会议活动申请表

姓 名		性 别		学 号	
培养层次	硕士 <input type="checkbox"/> 博士 <input type="checkbox"/>		培养形式	全日制 <input type="checkbox"/> 非全日制 <input type="checkbox"/>	
所属学院			专业名称		
学术会议名称:					
会议主办单位:					
会议提交论文题目:					
参加会议形式: 专题报告 <input type="checkbox"/> 墙报交流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参加会议时间: 自_____年__月__日至_____年__月__日, 共____天(含路途), 请附参加会议通知。					
参加会议地点:					
指导教师意见:			所属学院意见:		
导师签字:			领导签字: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研究生院审批意见:					
领导签字:					
年 月 日					

北京体育大学国际体育组织学院
研究生参加学术活动登记表

举办部门		参加人数	
举办日期		举办地点	
学术活动名称			
本人宣读论文题目		时间	
本人参与的主要会议程序			
时间	地点	主持人	内容
会议概况			
院长意见	签字		年 月 日

